

绿植租摆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202414135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绍兴市妇幼保健院

乙方（供应商）：浙江暗香绿化管理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浙江绍兴

签订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16 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绍兴市妇幼保健院 SXJHCG-2024-N0231 号采购文件要求，经公开采购，上列双方就中标服务买卖达成如下协议。

一、中标物品名称、型号、价格（合同上限：100000 元）

序号	植物名称	型号规格	单位	上中标单价（元/日）
1	发财树	高约 1.9 米	株	0.5
2	高绿萝	高约 1.6 米	株	0.5
3	幸福树	高约 2.2 米	株	0.5
4	凤尾竹	高约 2.2 米	株	0.5
5	双层龙须	高 1.6 米	株	0.5
6	万年青	高约 0.45 米	株	0.3
7	也门铁	高约 0.4 米	株	0.3
8	招财树	高约 0.6 米	株	0.3
9	龙须树	高约 0.5 米	株	0.3
10	袖珍椰子（高盆）	高约 1.3 米	株	0.3
11	鸭脚木	高约 1.3 米	株	0.3
12	金钱树	高 1.3 米	株	0.3
13	龟贝竹	高 1.0 米	株	0.3
14	虎皮兰	高 1.1 米	株	0.3
15	橡皮树	高 0.9 米	株	0.3



16	兰花	高 0.7 米	株	0.3
17	君子兰	高 0.7 米	株	0.3
18	三棵龙须	高 0.7 米	株	0.3
19	满堂红	高 0.9 米	株	0.3
20	螺纹铁	高 0.7 米	株	0.3
21	绿萝	高约 0.45 米	株	0.15
22	如意	高约 0.4 米	株	0.15
23	红掌	高约 0.6 米	株	0.15
24	青苹果	高约 0.5 米	株	0.15
25	一帆风顺	高约 0.5 米	株	0.15

合同生效时间为2024年11月27日至2025年11月26日。

二、服务内容

绍兴市妇幼保健院院内绿植租摆服务，包括且不限于户外绿植、花坛、花箱、公区、办公区域的时令花草租摆服务，（含节假日以及重大活动的花景布置）

三、质量要求及验收

乙方保证提供的中标物品，必须符合采购文件要求，必须符合现行的国家或行业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执行。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的不符或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，甲方有权拒收或退回货物，乙方应按要求再提供货物，由此引起的供货迟延责任及相应的费用等均由乙方承担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采购物资到货后由甲方专职人员与乙方共同对提供货物的质量、数量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由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及相应金额的发票，经甲方完成医院财务付款审批流程后1个月内支付货款，未及时提交发票等资料的，甲方有权暂停付款，相应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。双方约定本次招标甲方无需支付预付款。

五、其他要求

1、乙方根据甲方场所具体环境，设计出相应的绿植摆放方案，并提供绿植品种给采购人选择；

2、乙方对租赁的绿植进行日常管理养护（如：浇水、施肥等日常维护），做到绿植叶面无尘土，并且根据绿植生长情况、季节变换进行相应调整，确保所供绿植的新鲜和美观；

3、在养护工作中，认真擦拭盆体、树干和叶面，做到盆体无污泥，树干和叶面无灰尘，保持植物的花盆、套缸干净整洁，无脏污，花盆内无杂物、垃圾，对于损坏残缺的花盆、套缸及时更换，做到场内无烂盆坏盆，保持周边环境整洁。

4、时刻保证安全、卫生工作，苗木花盆轻搬轻放，不损坏地板、大理石和其他相关物品。养护过程中应随时清洁，做好善后工作；如有物品损坏、污染，一经核实，应予赔偿修复。

5、乙方的工作人员进行绿植养护摆放时，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，不得影响甲方的正

常工作秩序；不得影响甲方的休息；

6、乙方的工作人员在摆放绿植及日常维护时应注意安全，不得损坏甲方设施，保持现场清洁卫生，做到人走场净；

7、摆放的苗木花卉要保质保量，有较高的档次，室内完好率 $\geq 98\%$ ，应定期做好浇水等养护服务，原则上每周不少于2次。转换周期根据甲方要求，原则上每季度更换产品，确保租摆的绿植成活、美观。

8、绿植花盆颜色、摆放位置以及绿植冠径必须满足甲方要求，所涉及的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中。

10、植株丰满健壮，株型自然匀称，叶面干净光亮，无灰尘脏物，无明显病斑，无明显虫害，无残留害虫。

11、植株无残枝、黄叶。对叶片叶尖存有少许黄尾的，要合理修剪，保持株形美观自然。

12、保证植物见干见湿，不过量浇水，又不缺水分，保持植物对生长水分的需求。

13、植物的底碟、套缸、花盆应合适配套，不大不小美观大方，底碟、套缸、花盆的颜色搭配适当。

14、保持花盆、底碟，套缸内无泥垢，脏水，定期清洗，干净整洁，每次养护完毕，清理现场保持现场整洁。

15、植物花卉在摆放期间为保证其生长需要，必须定期施用肥料，施用的肥料应无异味、无毒的有机肥或高效无机肥。但要保证无刺激性气味，保证摆放环境清新自然。

16、保证摆放植物观赏性，对叶片少于植株1/2以上的、或没有观赏性的植物定期更换，养护人员每周反映并登记植物情况。

17、保持植物常新，植物摆放时间较长需要更换植物或品种，安排定期更换调整。

18、乙方应根据院方实际需求，在国庆、春节等重大法定节假日或院方重大活动时提供布置方案；提前布置具有美好寓意绿植，为医院营造假日氛围，提升医院整体形象。

六、本合同解除条件

1、乙方提供的物品不符合采购文件、有关质量标准要求，经一次退货后提供的物品仍不符合货物要求的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

2、乙方延迟交货，经催告后7天内仍未交货或所提供货物不符合采购文件、有关质量标准的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

3、乙方将中标权转让给其他单位或变相转让给其他单位的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、乙方如未按甲方要求的规定时间供货，每逾期一天，应承担合同价1%的违约金，违约金在合同款中扣除。

2、甲方因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解除本合同的，乙方应承担相当于合同总价20%的损失赔偿金，且可另行主张逾期交货的违约金。如仍不能弥补甲方损失，甲方仍可要求乙方赔偿相应的损失。

3、乙方未按要求进行保修的，每发现一次应承担违约金200元，且甲方有权委托第三

方进行维修，按维修费用的 120%向乙方追偿。

八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

本合同未尽事项或履行时发生争议，双方将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向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起诉。

九、其他约定事项

1、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；

2、如因甲方上级部门要求或有关政策规定变化，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，合同终止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方二份、乙方一份。

甲方	乙方
单位名称 (盖章)	单位名称 (盖章)
单位地址	单位地址
法定代表人	法定代表人 郝发银
委托代理人	委托代理人 杜伟
邮政编码	邮政编码
电话	电话
传真	传真
开户银行	开户银行
帐号	帐号

丁伟盛